

福建功夫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功夫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称“本次会议”）通知已经于2017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召集人为监事会主席卞俊峰先生，本次会议于2017年8月24日1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卞俊峰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福建功夫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福建功夫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9）。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17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17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2017 年 5 月，财政部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要求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企业应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准则，并依据本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福建功夫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功夫谷股份有限公司

